

证券代码：873460

证券简称：山鼎环境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 湖北山鼎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7 月 13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张宝军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2,0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出席会议；
4.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湖北山鼎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流动资金需求,拟以十堰市东部新区综合污水处理厂及管网建设工程(B区)一期设计施工运营一体化项目的应收账款作为抵押,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十堰天人支行申请 1500 万元人民币的贷款。上述贷款的具体金额、利率、期限以公司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十堰天人支行正式签署的贷款合同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事项。

三、备查文件目录

《湖北山鼎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湖北山鼎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3 日